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呂黃新

電 話：04-37061320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4182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(含推薦表)、102各校人數分配表(0041821A00_ATTCH1.DOC、0041821A00_ATTCH3.xls)

主旨：為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，有關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12期初階培育營研習，請依附件分配人數表遴薦具有領導特質及潛能的高一學生參加；並將推薦表於102年5月20日前逕送所屬區域承辦學校（如「說明三」）彙辦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，係本署重點業務，請各校務必依附件計畫所列遴選條件遴薦學生(含進修學校學生)參加研習。為免影響學生權益，學校不得放棄遴薦作業。
- 二、隨文所附人數分配表，請增列1位候補人選，俾於遴薦人選出缺時遞補。
- 三、新世紀領導人才第12期初階培育營預定於102年7月至8月份分9區辦理，承辦學校如下：北一區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北二區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北三區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中一區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中二區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中三區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

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20502



10270326700



學校、南一區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南二區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南三區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。

四、檢附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」(含推薦表)及各校參加學生人數分配表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附設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高商進修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2018-05-02
10:50:49



訂

